**廉政教育基地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秉公用权、廉洁从政的价值理念，培育廉洁奉公、诚实守信的道德观念，不断增强干部的廉洁履职意识，进一步推进“廉政教育”建设。

一、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00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2021年度资金全部到位。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本年度该项目经费共支付了100万元，执行率为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支出部份均使用在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工作所需的差旅费用及办公费等支出上，做到了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100%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100%完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98%完成。

二、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按照年初预算数及相关绩效目标完成。

三、绩效自评结果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分为98分。

四、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稷山县财政局及相关部门审核后在单位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

五、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